

國立臺南藝術學院八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 間：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中午十二時

主 席：鄭校長德淵

紀錄：林靜慧

出席人員：王學務長為河、成主秘群豪、邱所長博舜、薛所長保瑕、

黃所長翠梅

一、主席報告（略）

二、審查提案

1、有關「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第五條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一。

2、有關「國立臺南藝術學院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草案，
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

3、有關「因應本校升格為大學之定位規劃」，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三、各委員有關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提案或發言（無）

四、排定提案順序

決議：1→2→3

五、主席裁示（略）

六、散會：（下午二時十分整）